

總統令

中華民國 93 年 3 月 3 日
華總二榮字第 09310007421 號

輔仁大學前校長羅光總主教，性行耿介，才識
閎通。早歲負笈羅馬，獲法學、哲學暨神學博士學
位，新知淹貴，為時所重。曾任我國駐教廷大使館
顧問、臺南教區主教暨臺北總教區總主教，殫精竭
慮，為國宣勤，於促進中梵邦誼，殊多貢獻。嗣任
輔仁大學校長，致力發展人格、人文教育，推動校
園學術風氣，諄諄善教，陶鑄多士。公餘撰述不輟，
著「羅光全集」四十二冊，研究功深，士林望重，
享「聖堂學者」美譽。晚歲慨捐藏書及退休金，嘉
惠學子，杏壇蜚聲。民國七十二年，榮獲行政院文
化獎，九十年獲頒二等景星勳章，實至名歸，簡冊
流馨。綜其生平，盡瘁教育，厚澤桑梓，碩望景行，
允垂世範。茲聞溘逝，軫悼良殷，應予明令褒揚，
以示政府崇念耆賢之至意。

總 統 陳水扁
行政院院長 游錫堃



羅光

輔仁大學校史室
提供

百年東西一旅人

丨 陳方中

湖南教友羅光

羅光自稱生於民國元年 1 月 1 日。一位在他身邊多年的祕書說，他真的生日大概是在民國前 1 年的 12 月 20 幾日，以前的人以陰曆算時間，說不清楚究竟哪一天，羅光自己就定為民國元年 1 月 1 日，理由是好記，也因此羅光與民國同生。

羅光的家鄉在湖南衡陽，更精確的說是在衡陽鄉下的斗陂町。有關他家庭的教會經歷，羅光在他的回憶中說得不多，衡陽南鄉羅姓家大概到羅光為止是五、六代的教友，羅光花較多的篇幅描述他的祖母郭氏，郭姓是住在衡陽北鄉的教友世家。在他的記憶中，祖母才是信仰的核心。無論如何，他們是一個有虔誠信仰的天主教家庭，表現虔誠的方式，主要是以每日的念經祈禱，以及參與主日彌撒及教會節日。

從 1840 年以後，湖南湖北是義大籍方濟各會的傳教區。這是十九世紀以後天主教在中國傳教的常態，每一個代牧區或監牧區係由某會某國某省的傳教士負責；在此傳教區中沒有其他會的傳教士，另有屬於教區的國籍神父。衡陽原屬於長沙代牧區的範圍，直到民國 19 年才劃分為衡陽代牧區，但衡陽代

牧區實為湖南天主教教會的核心，教友人數最多，傳承時間最久，而羅光就屬於這個老教友群體中的一員。

在辛亥革命之前，兩湖是改革派的重鎮。從改革到革命，其實只是一線之隔，端看參與者所持態度而定。在羅光的回憶中，他不記得民國初年軍閥恣睢所帶來的破壞，他記得的是田園農家小康家庭的生活，「童年時，覺著鄉裡城裡都平安，看不到痛苦的事。有些年頭湘江大水，南鄉也被淹，但是水總淹不到家門。有些年頭天旱，伯叔父車水忙，收成很少，但是也沒鬧饑荒。」民國 15 年，國民革命軍進入長沙後，因為國民革命軍當時是國共聯合性質，原來潛伏的共產黨迅速的在湖南各地出現，開始推動「土地改革」，進行「階級鬥爭」。羅光對此有鮮明的記憶，他說：「共產黨在鄉裡組織農會，鄉町平日游手好閒的流氓地痞，帶頭大喊打倒土豪劣紳，把鄉裡幾個地主和有聲望的人綁架起來。……後來雖然清黨，共產黨斂跡，但是匪軍竄來竄去，故鄉再不安寧了。」這是當時中國人生命經驗的共同寫照。

修士羅光

衡陽南鄉有毓德小學，城中有仁愛小學，皆為天主教學校。羅光自幼先念毓德小學，後毓德小學停辦，羅光乃去城中念仁愛小學。以後仁愛小學畢業，遂在民國 12 年進入黃沙灣聖心修院，成為一名小修生。對於聖召的過程，羅光自己的敘述是：「向西湖中學報名，……我因英文不好，沒有考上，乃

投考新民中學，得被錄取。……伯父嫌學校不好，提議我進修院，獻身教會。」這段看似平淡的敘述，顯示羅光不排斥成為一名神職人員，但他是尊長輩之意做了這樣的選擇。畢竟在這樣虔誠的老教友群體中，自幼會念書的羅光，若成功的修道晉鐸，也是一件光耀羅家的事。

前已提及，在民國 15 年後湖南多事，羅光在聖心修院的日子並不平靜，除了二、三次逃避兵災外，羅光見過的第一位中國主教是蒲圻代牧成和德，成主教是剛恆毅 (Celso Costantini) 來華後首批祝聖的六位中國主教。民國 17 年，柏長青 (Raphaël Pallazi) 被祝聖為長沙代牧區的助理主教，邀請成和德來襄禮，成和德旅途中患病，在柏長青祝聖後三日死於衡陽。¹

民國 18 年，小修院結束，當時兩湖的方濟會士一起在漢口設立大修院。柏長青主教派修生郭藩赴羅馬傳信大學深造，與羅光等一批修生同行往漢口。抵長沙後接到剛恆毅電報，請柏主教再派一位修生往羅馬，羅光在此情況下被選中赴羅馬念書。他到了漢口，三天後就動身往上海，這年 10 月自上海動身赴羅馬傳信大學，從此之後未回中國。

羅光的這些際遇都與剛恆毅有關，剛恆毅是民國 17 年被教廷派到中國的宗座代表，雖然不是正式的外交使節，但其實與外交使節無異。剛恆毅來華的主要目的是減少歐洲帝國主義

對中國教會的影響，進而促進中國教會的正常發展。在這目標下，首批六位中國主教的祝聖，以及鼓勵優秀國籍修生到羅馬傳信大學念書，都是他來華後推動的實際工作。年輕的羅光當時尚未體會到其中變化，但他不久後就有意識的投身於此歷史洪流中。

羅光用輕鬆的語調敘述自己在羅馬求學的過程。他說：「教授用拉丁文授課，聽課並不困難。」1931 年 4 月，教宗庇護第十一至傳信公學行祝聖校舍禮，他興奮的描述了他參禮的過程，他記載了教宗向傳信大學校長問：「中國學生是二十五個吧！」這個記載顯示了庇護第十一對中國教會的注意，也顯示羅光意識到，他已躋身於羅馬所培育的中國教會精英之列。

羅光司鐸

民國 25 年 2 月，羅光在傳信大學晉鐸。一開始，他因為要攻讀法律學位，留在羅馬；以羅光的遠大志向，他不甘心晉鐸後就返中國。其後，因原定接任傳信大學中文教授的中國神父不克前來，傳信部乃委羅光任傳信大學教授，乃使其留居羅馬更名正言順。他自己說：「晉鐸後，我在母校又住了七年。」

這位留居羅馬的中國司鐸，主要工作是擔任教授職務，其次是他的法律博士學位，但他沒有忘記他的司鐸身分，每天有祈禱、念玫瑰經、誦日課、省察等本分，還在平日清晨至一修女院做彌撒，主日則在居所附近的本堂行祭聽告解。這是羅光的生活態度，他絕對是一位善盡本分的神父，別人對他無瑕可

1 羅光自己的回憶是因衡陽代牧區設立，但實際上衡州代牧區要到民國 19 年 6 月才設立。

指。他也是一位規律的司鐸，他將每日、每星期、每月的時間均安排妥當，使他在各種身分間能轉換自如，不生干擾。

雖然這種生活已經非常忙碌，但羅光沒有忘記他是中國神職的精英，雖已有教宗代表駐華，但教廷遲遲不能和中國建交，是中國地方教會的重要遺憾。羅光注意到陸徵祥這位過去的外交總長、國務總理，此時是本篤會修士，在比利時布魯日隱修，他早在仍是修士時，就開始與陸徵祥通信。在此過程中，對外交實務長了不少見識。另一方面，民國 26 年「七七事變」後，蔣委員長請于斌主教往歐美進行國民外交，于斌亦藉此時機，希推動梵中建交，在此背景下，當教宗庇護十一世，在民國 28 年 2 月去世後，羅光第一次參與了中梵外交。

在《陸徵祥傳》中，羅光敘述了當時的經過。他說：「3 月 2 日，當今教宗庇護十二世被選，各國政府立即預備派遣特使，參加 3 月 12 日加冕大典。我急函興老（按：陸徵祥），懇他設法電請中國政府派使參禮，並以顧維鈞大使或錢泰大使為宜。」陸徵祥贊成他的計畫，於是請中國駐波蘭公使致電中央，派特使團往教廷祝賀。駐法公使顧維鈞所率的特使團在 3 月 11 日抵達羅馬，羅光在當天日記輕描淡寫記載了他參與的教宗加冕典禮，他沒在那篇日記裡寫下此事有其建議之功，但從此他已從一位關心者成為中梵外交的參與者。

羅光對中梵外交的實際參與，是中國駐教廷使館在民國 32 年 1 月正式設立後，首任公使謝壽康聘其任「教務顧問」的原因。這時的羅光尚未達到獨當一面的地步，他還只是一位重要的協助者。于斌主教在政府及教廷中的人際關係都超過羅光，

剛恆毅當時擔任傳信部祕書長，參與了更多教廷決策；陸徵祥對外交事務的專業及對中國外交實務的理解，都是羅光尚需學習的。但這些人對中國教會的發展有共同一致的看法，而羅光也在這過程中，如海綿一般學習了眾人的經驗，並且建立起屬於他自己的人脈。

羅光在這種次要的身分中，參與了數件中國教會史上的大事。一是教廷在戰後正式派遣使臣駐中國，對於由黎培理（Antonio Ribeiro）擔任首任教廷駐華公使，羅光的評價是雖不完全滿意，但尚可接受。第二件事是建立中國教會聖統制，中國由過去的代牧區改為正式的教區，並在每一省建立總主教區；其時有一說稱將來二十教省總主教，皆由中國神職出任，遂有傳言謂羅光將出任漢口總主教，但實際僅北平、南京及南昌三總主教由中國人出任。第三件事是教宗選定田耕莘為中國首位樞機主教，亦為亞洲首位樞機主教。羅光在田耕莘一事上無任何著墨之處，因為他們「一夥人」當時矚意的樞機人選是陸徵祥；若非陸徵祥，則應是于斌，他們都未想到教宗選了樸實安靜的田耕莘。

民國 36 年 1 月，中國駐教廷第二任公使吳經熊抵達羅馬。羅光其時一度有歸國之念，但幾經猶豫仍在公使館中任教務顧問。吳經熊自抗戰初起，即在大後方從事聖經翻譯，一開始翻譯的是《聖詠》，頗受好評。隨後著手翻譯新約，卻是褒貶不一，主要原因是吳經熊精通英法文，卻不諳拉丁文及希臘文，一些外籍教士認為其能力不足。吳經熊到教廷任職的主要目的，就是因為梵蒂岡有聖經委員會，有疑義時，易找到權威解

釋。吳經熊翻譯聖經，羅光是當然的助手。羅光回憶說：「吳公使對於譯經，很下了工夫，所帶來的譯本是第三次的抄定本。我把他的譯本，同他種中文譯本，英法義德各種和拉丁文希臘文本相互對照，遇到有不妥的句子便指出，和吳公使商酌，他再三思索，然後把句子改定。」熟悉中文聖經發展史的人都知道吳經熊，但沒人想過羅光，在翻譯聖經一事上，羅光仍然扮演了配角。

二次大戰後，中國的局勢迅速的發生了變化，幫忙譯經的羅光，和吳經熊一樣並不是心情輕鬆的。他們不斷接獲的各種國內消息，都使他們憂心於中國局勢。這些消息一部分有關於國共內戰，在民國 37 年以後，中共的優勢愈來愈明顯，而在中共占領的區域中，各教區開始面臨宗教迫害。教宗庇護十二世面臨世界各地，包括義大利在內共產黨的挑戰時，雖然以強硬的態度對抗，但同時要求各地的教會領導人「堅守崗位」。在堅守崗位的原則下，民國 37 年初，教廷否決了田耕莘赴美的計畫，甚至不答應田耕莘到教廷述職。但田耕莘在各方催促下，在同年 6 月去了上海，黎培理為此和田耕莘有嚴重的爭執。同年 12 月，于斌再度赴美，赴美前先經過羅馬，庇護十二世原不欲接見，但經過羅光向相關人員疏通後，庇護十二世勉強接見了于斌。中國的局勢在這段期間發生了更快速的變化，黎培理總算同意將各地數百位神哲學修士和年輕神父撤出中國，但離開北平的田耕莘和離開南京的于斌，卻再也回不去他們的教區；在庇護十二世眼中，他們都是沒有照顧羊群的牧人，于斌在羅馬也成了不那麼受歡迎的人物。到了民國 38 年 5 月，

吳經熊在考慮各種因素，特別是他的家庭因素後，決定辭去公使的職務。而陸徵祥也早在這一年年初去世，羅光所能倚靠的人，過去的指導者，除了剛恆毅，其他人都不在了。羅光留在沒有公使的公使館中，中國政府從駐義大利使館調來一等祕書朱英，擔任駐教廷使館的代辦。

羅光自己描述了這種門前冷落車馬稀的場景。他說：「從吳公使走後，銷聲匿跡，在使館只做顧問的事，除使館職務外，我閉門讀書寫作……。在以往國勢興盛時，在各種場合裡，是人來找我，而且很表示親切；政府遷臺以後，找我的人很少，最多表示一點憐惜中國的同情。」羅光待在這個沒有公使的使館長達五年之久。其間韓戰爆發，在新的全球戰略眼光下，臺灣的情況突然穩定了。然後是堅守崗位的黎培理在 1951 年 9 月被中共驅逐出境，他一直居留在香港，至 1952 年 10 月，以祝聖郭若石為臺北總主教為名赴臺，並在臺北重建「教廷駐中國使館」。但在臺灣的中華民國政府，拖延了駐教廷公使的重親派遣，直至 1954 年 10 月，謝壽康重做馮婦，再赴教廷擔任公使。羅光說：「謝使第二度來教廷，……使館身價隨國運而變。失去大陸，遷居臺灣，中華民國當時在國際上沒有地位，使館在外交往來上也沒有地位。謝使深居簡出，沒有應酬。」

羅光談到他自己的特殊情況，他說：「剛樞機在傳信部任次長時，常多次吩咐我回國，並且明白說：『你回國傳教，我們好用你。教廷很難派外交官做教區主教。』剛樞機待我，有如父親待兒子（這是他老人家自己說的），父親總喜歡兒子升官成名。但是天主的上智，和人的思想不同。……有人譏笑我既

出世而又入世，貪想作官。知道底蘊的人，也知道這些話是無稽之談。」羅光所謂作官，可能有兩種，一是教會的官，即主教；另一是政府的官，即政府外交官。而所謂底蘊，即是教廷不會任命教務顧問為主教，而政府不會任命神職人員為正式外交官。

既然如此，羅光為什麼還要留在羅馬呢？大概可以說是無家可歸吧。

臺南主教羅光

從 1950 年代至 1960 年代，臺灣的政治外交局勢沒有太大變化。但 1958 年 10 月，庇護十二世去世，威尼斯總主教龍加里（Angelo Giuseppe Roncalli）樞機當選教宗，名「若望二十三世」，他對臺灣教會有更積極友善的作法。他首先任命于斌為籌備中的輔仁大學校長，然後任命田耕莘為署理臺北總主教；兩位流放美國的中國教會領袖，在臺灣都找到了立足之地。同時在中梵外交單位的磋商下，中華民國駐教廷公使升為大使。然後出乎羅光意料之外，1961 年 3 月，他這位兩面不討好的教務顧問，被任命為新成立的臺南教區主教。臺南教區由高雄監牧區分出，以臺南縣市為範圍。高雄監牧區同時升格為高雄教區，任命國籍道明會士鄭天祥為主教。另外，同時成立新竹教區，由臺北總教區分出桃園、新竹縣市、苗栗成立，由傳信大學祕書長杜寶晉擔任主教。

對於去臺灣當主教，羅光的內心是猶豫的。他描述了當他得知消息時的心情：「3 月 24 日，傳信部長雅靜安樞機召我到部，當面說明教宗委我任臺南教區主教。我何嘗不想堅辭，但是教宗的意旨就是天主的聖意，我不願違背；而且我堅辭，人家都要以為我愛羅馬生活的舒服，怕到臺灣吃苦。我所以雖是急得在部長前流淚，我還是接受了。」羅光提到他想堅辭，急得在部長前流淚，正表示說去臺灣，或說是去臺南，並不是他的意願。對羅光來說，有「自由中國」之名的臺灣，真的能讓他認同嗎？1957 年 9 月，田耕莘樞機首度到臺灣訪問，羅光以中文祕書的名義陪同來臺，這是此前羅光唯一一次的臺灣經驗。這時的臺灣的經濟以農業為主，和羅馬的生活比較起來，確有天壤之別，如果羅光並未感受到他與臺灣的心理聯繫，回到家鄉湖南，可能才是他真心願意的選擇。但他不可能回到中國大陸，臺灣的臺南教區是在無可奈何的心情下同意的。

1961 年 5 月 21 日，羅光、杜寶晉和鄭天祥三位國籍主教在伯多祿大殿，由若望第二十三親自祝聖為主教。這多少模仿了過去 1926 年首批六位國籍主教的祝聖，代表教宗對「自由中國」教會的重視。1961 年 9 月 8 日，羅光抵達臺南，當天晚上看道明會神父為他預備的住所，「……房間是上下兩間臥室的小房，上為我住。……抬頭一看，樓上在兩房之間又掛著一塊很長的招牌，牌上又寫著『基督教東門布道所』。招牌周圍虹霓燈甚亮。我乃進房向高公使及鄭主教說明，我不能住在這間房裡，不然臺南市民要以為我是基督教的主教了。……我們又都回到遣使會會所，我遂決定臨時住在會所內。……午夜，

我獨自誦玫瑰經，心裡漸覺清涼，熄了燈，登床就寢。心中的氣早就平了，我在心中反而自己笑說：『你看，你就職了，你是臺南的主教，第一天就連住所都沒有，真像耶穌誕生在白冷時，在白冷城找不到住所。』我又答應我自己說：『我比耶穌還強得多哩！我還有人收留，而且所住的還是會所裡最好的兩間房子。』」

羅光初到臺南沒有多久，二十世紀天主教會的最大事件，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開始了。羅光在尚未升任主教前，就在羅馬參與了這次大公會議的籌備工作，會議開始後，又是傳教委員會的要角。他自己說：「我參加大公會議的傳教委員會，是從第一次會議到最後一次會議；這又是幸中的更幸了。」羅光對大公會議評語第一期大公會議是一次「初學」會議，「誰也不知道究竟大公會議是怎麼開的。」然後大公會議逐漸步入軌道，在其後的三期大會中，逐漸收攏各種有差異的意見。羅光在第二期大會中的一篇通訊，提到對大公會議的觀感：「基督的愛德，教會的需會，常在各位主教的心目中。……我們與會的每位主教，在精神上日有增益，在學識上日有長進，特別是在大會場，我們是用我們的感官，親身感覺、體驗、認識了我們的教會。」

至於羅光自己參與的傳教委員會，則完成了新的傳教法令。「傳教法令既有傳教的學理，又有傳教的實際規律。……尤其是法令把傳教工作完全歸於耶穌，以耶穌的精神為精神，以耶穌的目的為目的；又因傳教工作是耶穌的工作，而成為整個教會的工作，由教宗、主教，一直到神父、修女和教友，每人對於傳教工作，都應負一份責任。」

在大公會議各期當中，羅光逐漸增加了對臺南教區的情感。表現在文字上的，是他在第三、第四期，密集的寫信給教區神父，報告大公會議的進行情形。這和羅光對臺南教區的建



1961年5月21日在聖伯多祿大殿自教宗若望二十三世手中領受教職

輔仁大學校史室藏

設也有關係，羅光有行政長才，善於規劃，並能執行。更重要的是，在他的號召下，不少海外的國籍神父陸續加入了臺南教區，充實並開展了許多新的工作。這些新神父都是自大陸逃離，五〇年代在歐洲各地進修晉鐸，然後選擇到臺南教區服務。雖然他們不一定住在主教公署內，但在吃飯時間常聚在主教公署。

「同桌吃飯的神父，常是十幾人中國南北東西的神父都有。北方有河北人，南方有湖南人，東方有江浙人，西方有山西人。」

羅光接著說：「中國神父成了一家人，修會神父也同我們和好，如一家人。南寧街味增爵會士、勝利路耶穌會士、後甲慈幼會士、中山路道明會士、影劇三村的聖言會士，還有新營總鐸區的方濟會士，以及遠在澎湖的靈醫會士，莫不是親親熱熱的。……臺南教區的修女：聖家會、無染原罪會、道明會、仁愛會、……和德蘭文教團都和我合作。」臺南教區的狀況不是特例，而是臺灣教會的縮影。被驅逐的外籍傳教士，逃難海外的國籍神父，再加上修會補充的年輕神父、修士、修女，一起擁入臺灣，創造了臺灣教會五〇年代至七〇年代的榮景。

羅光在臺南建造了一座中國式的主教座堂，以「中華聖母」為主保。「座堂依照地形，將是六角形。建築的式樣，將是中國宮殿式。內部的布置，則是羅馬大殿的布置方式。」羅光描述在這中華聖母堂行禮的經驗：「登教座，自居全堂中央高位，一目看到全堂信眾，我自覺身為禮儀的主持人。下祭壇，面對信友，經韻互相應對，知是全堂人一同參與祭禮。捧聖體，舉聖爵，下視高塔的穹空，心有祭祀在天大公之感。我行彌撒已經三十年，只准在臺南主教座堂行祭，我才體驗了彌撒祭祀的意義。」

除了教堂的建設之外，羅光為臺南的大專學生，主要是成功大學的學生設立了「大專學生活動中心」。這個中心由成大建築系的天主教同學繪圖並監工，羅光向一些神父們借款興建，在羅光就任臺南主教後一年建成。以後臺灣教會的一些知名教友，多有出身於此者。為何羅光如此鍾愛天主教大專青年，他表示：「人家說我在大學教書二十五年，自己愛讀書，所以特別喜歡天主教大學生。」羅光並不否認這樣的說法。另外，他還辦了「聖碧岳神哲學院」，同樣在就職一年後開學，碧岳神哲學院的特色是成年人修院，一開始的六位修生皆年過30。會有一批年過30的修生，主要與臺灣教會的特殊情況有關。新的傳教區一般而言信仰較不穩定，不易從家庭中產生自幼願修道者；反而是第一代的難民教友，沒有家庭的束縛，從中就產生了有修道意願者。

臺北總主教羅光

1966年5月15日，羅光離開臺南，往臺北任總主教。一年半前，田耕莘因身體狀況不佳，向傳信部申請調羅光往臺北任助理主教，但期間田耕莘的健康狀況繼續惡化，於是田耕莘決定辭職，赴嘉義聖言會院休養，羅光遂直接接任總主教。羅光一方面對離開臺南有些依依不捨，但他也願意承擔臺北總主教這個臺灣教會最重要職務的責任。

他在正式接任臺北總主教前，在1966年3月，曾面見教宗保祿六世，當時他曾對教宗提及他對臺北總教區的觀察。他

說：「臺北總教區的國籍神父，來自大陸各省，不是由同一教區修院培養出來的，各人的修養就不相同。」教宗勉勵羅光背起這個「很重，但很光輝的十字架」，「你的責任就在指揮這個樂隊」。

1966年已是文化大革命爆發的時候，羅光在12月5日以臺北總主教身分覲見教宗。在日記中載：「談大陸紅衛兵事，中共的愛國教會也受打擊。教宗對大陸教會非常關切，惋惜沒有辦法可以救援。」在文革破壞下，中國的宗教活動被迫完全停止，而海峽對岸的臺灣，雖然仍處在一黨控制的狀態，但宗教發展卻大致是不受限制的

羅光此時在與教廷往來上，似乎已逐漸超越于斌，成為說話更有分量的中國主教，部分原因在於其與保祿六世的私交。自保祿六世任教廷國務次卿時，羅光即與其有密切往來。當選教宗後，羅光每往羅馬，除按正常程序覲見外，若羅光私下請見，保祿六世往往亦破例接見。1969年3月，羅光單獨覲見教宗，談話三十分鐘，「談義大利擬承認中共事，馬尼拉真理電臺向大陸廣播事。」最後又告知將要發表新樞機主教，候選人有二：一為于斌，另一即羅光。教宗說：「以你所有以往的工作，和現在所處的地位，我們認為你有資格。不過現在尚未決定，將來由傳信部表決。無論如何，我們希望你知道你常在我們心中，將來未被選，我們仍看重你的功勞。」

1969年3月28日，教宗宣布了三十三位新樞機名單，于斌名列首位。教宗的談話多少已暗示了將選于斌，羅光心中多少有些失落，但羅光也從教宗對他的肯定，期待另一次擔任樞機主教的機會。

在1970年至1973年之間，因國際對中國的重視，梵蒂岡與「自由中國」的關係也逐漸發生變化。首先是1970年保祿六世出訪菲律賓，再訪澳洲，回程順道訪香港。臺灣的「中國主教團」先是爭取保祿六世亦順道訪臺灣，不成後，則希望教宗亦不訪香港。在過程中，于斌及羅光皆往羅馬遊說，其中尤以羅光為要角。這次的遊說沒有太大效果，因為保祿六世希望能藉香港行，開啟與中共的對話。

接著是1971年10月，聯合國中代表中國的席次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取代了「中華民國」。教廷駐華大使葛錫迪（Edward Idris Cassidy）總主教當天即離開臺北，名義上是回澳洲度假，實則回到教廷與國務院成員共商此變局。這是駐臺北的教廷使館自1952年10月設立後，首次有撤離徵兆。羅光在同年12月20日在梵蒂岡見了保祿六世，羅光聲稱他遺失了這年的日記本，他只記得保祿六世向他說：「第一，在政治上，將把臺灣蓋住，隱藏起來。但在教會方面，將特別提高臺灣教會。第二，如果中華民國政府以任何名義，想再進聯合國，教廷將予以協助。」然後隔年11月，羅光再往教廷，首先說國務院兩位次卿，建議已赴孟加拉任大使的葛錫迪總主教，仍兼駐臺北大使，這是教廷不易拒絕的折衷選擇。這個建議到1974年被教廷正式採納，教廷保留了駐華大使的名義，但大使不在臺灣；教廷駐華使館的業務，由一位代辦負責。1978年，美國與臺灣的中華民國斷交後，這位名義的大使也取消了，但由代辦主持的教廷駐「中國」使館，仍在臺北運作至今。而在此期間，臺北總主教羅光是溝通協調的要角。

在地方教會的傳教工作，羅光比較臺南和臺北兩個教區的差異：「臺北的環境和臺南的環境不同，……臺北是中央政府所在地，政府機構林立，教區則已成立有年，堂區多為本堂主任司鐸草創，教區工作已有成規。另外一種情形，是在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以後，一般改革的風氣，吹翻整個教會，大家以為不必拘守法條，司鐸得有教宗核准，還俗結婚者，一時全球幾有壹千件。臺北還俗結婚的神父多有其人，而且多為青年才俊。修女還俗者亦不少。」神父修女還俗，不只在臺北總教區，也是當時臺灣教會的普遍現象。

羅光認為：「組織教友參加教會工作，是我在臺北的主要工作。」羅光根據梵二的傳教法令，在民國 60 年創立「教友傳教協進會」。開始時阻力很大，「傳統派的神父認為教友的組織已經很多，不要再加一種新的組織，而且教友傳教在傳統裡沒有；維新派的神父則認為這種組織應由教友自覺，由教友發起，由下而上，不由上而下。」無論如何，教友傳教協進會現在已經是全臺灣各堂區普遍性的組織，其功能視其與本堂神父的關係而定。

在硬體建設方面，羅光在臺北市樂利路興建了主教公署。羅光解釋了主教公署建築形式的意義：「公署為四方形，聖堂位居全樓最高層的中央，祭壇又位居聖堂中央，聖體櫃又位居祭壇的中央，全樓的中央，便是耶穌聖體，這是代表以耶穌為教區一切事的中心。」與臺南的主教座堂類似，樂利路的主教公署同樣是中國式的建築。與主教公署樓房相連，建有「友倫樓」，係各種教友組織辦公處所。

輔仁大學校長羅光

1978 年 8 月，于斌樞機主教交卸輔仁大學校長職務，由羅光總主教繼任輔大校長。本文對羅光校長對輔大的貢獻不多贅述，但讀者必須了解，擔任輔大校長並非自總主教職務退休後的閒職，當時是地位更崇高的教會職務。

在教宗若望保祿二世 1978 年即位之初，外交政策基本上聽從代理國務卿卡薩羅里（Agostino Casaroli）總主教（不久即升樞機主教）的獻策。他想撇開臺灣教會與中華民國政府，逕自與中共談判建交。在卡薩羅里的主持下，各種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公開與祕密的接觸增加，若望保祿二世也藉著各種機會對中國發言。1983 年是利瑪竇來華四百週年，從羅馬到亞洲，相關的慶祝活動早在前一年即已開始進行。羅光以「中國主教團」主席的身分，也從 1982 年開始準備一系列的大型教會活動。最主要的活動是 1983 年 9 月 10 日至 16 日，在圓山大飯店舉辦「紀念利瑪竇來華四百週年中西文化交流國際學術會議」，共有學者專家四十餘人發表論文。幾乎同一時間，教廷國務院長卡薩羅里樞機在菲律賓馬尼拉主持利瑪竇抵華四百週年的慶祝彌撒，而來臺的教廷代表則是傳信部祕書長盧杜沙彌（Simon Lourdasamy）總主教。教廷國務院長去菲律賓此一與中國無關之地，主持慶祝利瑪竇的活動，而來臺的則為次長級官員，以羅光為首的「中國」主教們都甚為不滿，感覺臺灣教會被「蓋住」、邊緣化了。

趁盧杜沙彌總主教 11 月 13 日至 14 日在臺時機，主教們與其開閉門會議，表達教廷處理中國事務的不滿。羅光並以義大利文起草座談備忘錄，大意是：大陸愛國會為中共的工具；對大陸忠貞教會應予鼓勵；外國人士僅與愛國教會接觸，不明瞭忠貞教會及中國真正情形；中華民國主教係中國人，對大陸中共及教會人士之心理能夠明瞭；如外國人可關懷大陸教會，中華民國的主教更有權利關心並協助，不能因怕中共而不許。

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對臺灣主教們的備忘錄甚為重視，乃邀臺灣主教往羅馬當面溝通。1984 年 2 月，臺灣主教們陸續前往羅馬，2 月 25 日及 27 日兩度由國務副卿西爾握里義（Achille Silvestrini）與主教們開會。羅光日記中載：「西爾握里義副卿提出教廷與中國使節問題，說明教廷使節為教務而不為政治，為教會而不為政府。彼認為若斷絕與中華民國之外交關係，可使中共無所藉口，如其不與教廷接觸，則罪在彼等。余答此時斷交，絕非其時。因大陸忠貞教會將受打擊，信德亦將迷惑，臺灣方面更在心理上將遠離教宗。如教宗派宗座代表駐臺灣，亦將不受歡迎。」

1984 年 2 月 28 日，教宗接見臺灣七位主教，親自聆聽羅光代表臺灣教會表達意見。約半小時後，教宗與主教們進入大廳，廳中有百餘旅居羅馬的中國（臺灣）神父、修女及教友在等待，教宗以英語發表「橋樑教會」演講。教宗首先強調「你們常在教宗心內」，演講中最重要的話：「你們在臺灣和在海外的天主教教友，你們的美妙任務是做大陸同胞的『橋樑教會』。那裡暫時像埋藏在田裡的種子的其他基督信友兄弟姊妹

們，將接替下去。畢竟這一切努力和犧牲不會毫無結果，日子快到，那時將以更有形的方式，經由教會所敬愛的整個中國的文化，期望和期待，來宣報並慶祝耶穌。」經由羅光等臺灣主教的爭取，臺灣及海外華人教會，在與大陸教會的關係上，取得了「橋樑教會」的定位。時間也證明，這些臺灣的「中國」主教對大陸政教關係的觀察，比「外國人」及教廷外交官準確。

若望保祿二世是一位經常出訪的教宗，但臺灣教會領袖在 1984 年以後已了解，為顧慮大陸教會情形，教宗不太可能在未訪大陸教會前，先訪問臺灣。但臺灣的中華民國政府在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外交戰中，有愈益增加的焦慮感，於是願藉若望保祿二世第三次的亞太之行，邀請教宗在臺「小停」。羅光記下他在 1988 年年底被政府邀請擔任說客的過程，名「一度作使」。他說：「我明知這事很難有結果，但不便事先退縮，乃接受李總統委託，往羅馬一度作使。」教宗在接見羅光時明白表示：「時勢尚未成熟，中共將認為訪問臺灣為一種敵意的表示。」「時勢一到，余會來臺灣訪問。」這時的羅光已是 77 歲的老人，「來回機上都用氧氣」。他在出發前與當時的花蓮主教單國璽商量，1989 年 2 月 17 日單主教也前往教廷謁見教宗，這代表了世代交替，在中梵外交方面，單國璽逐漸取代了羅光。

1980 年代後期，各校學生運動盛行，輔仁大學現任校長黎建球有如下的回憶：「1988 年，臺灣正值總統選舉，各界對改革之期望至深，乃集合在臺北中正紀念堂向當時的統總統候選人李登輝先生請願，頗有不達目的絕不中止的味道，大學生

在這些請願活動中扮演了極為積極的角色，頗令各大學校長憂心。輔大學生當然也不例外，羅總主教乃在3月中去探望他們，羅總主教一方面和他們在一起，一方面也同時要求他們儘快返回校園，當時，輔大學生也很爽快的向校長報告：見到了總統，訴說了心願之後，就會返回校園。而學生們也真的如同所答應校長的就在3月21日返回了校園。

第二年，1989年5月，大陸天安門事件發生，臺灣的學生為聲援大陸的學運，群聚在臺北市的中正紀念堂，學運期間羅總主教也曾經兩次親自去看學生，和他們坐在一起，支持他們，鼓勵他們，並聆聽他們的心聲，但也要求他們要注意自己的健康和安全。」羅光是位愛國的主教，但這並不代表他對政府唯命是從，在正義公平和人權方面，信仰才是他心中的量尺。

結語

羅光81歲退休後，長住天母牧廬，但仍在輔大及文化任教。1996年後頗為病痛所苦，多半時候在臺北榮總病房中度過，不能說話，但仍能思想，寫作短文成篇，稱為《病榻隨筆》。2004年2月28日，逝世於臺北榮民總醫院。他去世前的最後一個生日，我帶著與江國雄先生合撰的《中梵外交關係史》到榮民總醫院見他。當日他的訪客學生齊集病榻之前，我沒多說什麼，靜靜的放下書後離去。後來公共電視播出他的《聖堂學者》專輯，在影片中，不能言語的羅光，在他的畫板上有「中梵」等字影。

這位與民國同歲，因緣際會來到羅馬三十一年，在臺灣定居四十三年，但鄉音濃厚的湖南人，如果不是民國歷史的偶然，如果不是政教問題的交纏，其實不會有如此傳奇，或亦可謂有些荒謬的人生。所謂荒謬的意思是，羅光若生在太平盛世，他或是一代名儒，或是湖南當地的大主教，但絕不是臺北總主教或臺北的輔仁大學校長。羅光有很準確的自我評估，他清楚自己創造的歷史，所以本文的材料絕大部分皆為羅光自己的敘述，並在其生前出版。其名曰《牧廬文集》，以後更和其他哲學著作合編入《羅光全書》。本文的作者其實是羅光自己，他知道很難會再有這麼精采的傳奇。我只是私下揣度，完成他病榻前要我做的編輯工作而已。

羅光

——融合信仰與文化的教育家

陳方中

摘要

羅光校長有多采多姿的一生，他是哲學家、外交家，曾經擔任臺南主教、臺北教區總主教。教育家的身分對他來說，只是各種身分之一。但在他擔任輔仁大學校長的十三年半中，卻是輔仁大學在臺復校以後卓有建樹的時期。

羅光有其一貫的人生目標，其教育理念即來自於其人生目標。簡言之，在中國文化中實現基督信仰即其人生目標，而他在輔仁大學的教育理念也與此契合。故羅光提倡人格教育、愛心教育，重視學生的自由思想，在學校中倡導敬天祭祖。羅光的教育理念，迄今仍在輔仁大學實踐。

前言

羅光（1911-2004）生於湖南衡陽，一輩子帶著他的湖南鄉音說話，他字達義，號焯炤，都與其宗教信仰有關。「達義」是其聖名 Stanislaus 的音譯，「焯炤」則取基督是世界之光的意思。他在出生時，家中已有數代天主教信仰，是衡陽市南鄉

陡陂町的小康之家。

在民國 80 年時，羅光自憶其人生階段。他說：「我的八十年生活分成三大段：衡陽十九年、羅馬三十一年、臺灣三十年。衡陽十九年，十二年在南鄉老家、七年在黃沙灣修院。羅馬的三十一年，九年求學、二十五年教書、十八年在駐教廷使館任教務顧問。¹臺灣的三十年，五年在臺南任主教、十二年在臺北任主教、十三年在輔仁大學任校長。八十年以後的歲月，全在天主之中。」²羅光 81 歲退休後長住天母牧廬，但仍在輔大及文化任教。1996 年後頗為病痛所苦，多半時候在臺北榮總病房中度過，不能說話，但仍能思想，寫作短文成篇，稱為《病榻隨筆》。2004 年 2 月 28 日，逝世於臺北榮民總醫院。

從信仰角度看，羅光是一個有清晰思想及深刻經驗的虔信者。如果按照一般世界的標準，羅光十八年使館教務顧問的工作，可稱之為是一位外交家，且在其人生中，有五十餘年實際參與並影響了中梵外交關係。他在臺灣長時期擔任教區主教，所到之處皆有建樹，因此他也是一位卓越的教會領導者。自他 1936 年開始教學生涯後，六十年間著述不斷，主要以哲學著述為主，在學術界，大家公認他是一位著作等身、望重土林的哲學家。和前述各點相比，羅光教育家的身分，只是其多采多姿人生中的一個部分。

1 羅光讀書至第六年晉升神父後，接任傳信大學中國文學教師。同時仍念神學，然後念法律。1943 年中國與教廷通使，任教務顧問，同時仍在傳信大學授課，直至 1961 年被任命為臺南主教。

2 羅光，〈八十述往序〉，《羅光全集》序，各冊前均有。

在這樣的理解中，本文擷取羅光人生中他擔任輔仁大學校長十三年半的時間，以治校的理念及作為，來說明他教育家的身分。有關羅光的研究，不假外求，《羅光全書》是最完整的資料，其中有各式各樣羅光的回憶及言論。因此本文性質多半只是編輯，羅光自己才是真正的作者。

羅光教育理念的淵源

羅光的一生最長時間是在從事「教」與「學」的工作。他前往羅馬傳信大學就讀，可說是他一生最重要的分水嶺，在此之前他是一位聰明而虔誠的修士，但他仍只是在傳統中國天主教結構中。在這個結構中天主教是洋教，主教是外國人。湖南衡陽是義大利方濟會士的傳教區，外籍傳教士是主角，中國籍神職都是配角，更別提一般教友。選派中國優秀修士到羅馬傳信大學念書，是第一位教廷駐華宗座代表剛恆毅（Celso Costantini）的政策，一方面可以打破部分歐洲人不正確的種族優越感，證明在不同膚色下有相同的心智；另一方面也是在羅馬提供這些中國神父的候選人，足夠完善的教育，使得他們回國後，能在立足點上與外籍教士平等。

在傳信大學中第一位給予羅光重大影響的人是于斌。觀察羅光的一生，于斌是他重要的仿效對象。于斌是傳信大學中國學生中的傳奇人物，他身材魁梧、儀容出色、成績優秀，他1924年來傳信大學，1929年就在傳信大學教中國修生各種中國學問。羅光回憶說：「我去羅馬的時候大約有三十位中國

學生。于樞機在神學班是中國思想，在哲學班教中國文學；後加易經，中國修辭學，我都去聽課。後來成立傳教學院，他又教授中國思想。」³ 羅光了解教廷培育他們的目的，是要他們回到中國後能和外籍傳教士平起平坐，日後要成為中國教會的領袖，于斌不只是傳信大學中國修生的領袖，日後也是中國教會的領袖，因此于斌的學問、儀態、待人接物，都是羅光學習的對象。

剛恆毅是在羅馬培植中國修生的重要推手，他在1933年返回歐洲，1935年即擔任教廷傳信部次長，他是影響羅光的第二個重要人物。從1936年羅光祝聖為神父，並在傳信大學教書開始，直至1958年剛恆毅逝世為止，每週數次，羅光習慣性的向剛恆毅請示或求助。「所遇到的不是一位高級主管，而是一位和藹可親的父親，又體驗到是一位有原則的長上。」⁴ 羅光也回憶剛恆毅的待人接物：「剛公和我講話很簡單，有問有答，每事必有答案，絕不拖延。……該講的話就講，不轉彎，不生氣。……教廷各機構早上八點到兩點辦公，下午休息。我下午到剛公住處，他住在傳信部大廈的一戶房間，下午他常坐在躺椅上看書或寫作。……他常對我說：『越事情忙的人，越能找出時間；越沒有事情的人，越找不出時間。』」⁵ 認識羅光的人就知道，他對剛恆毅的描述，也是他自己的寫照。

3 《羅光總主教訪談記錄》，未出版，收藏於輔仁大學校史室。

4 羅光，〈剛恆毅抵華七十週年〉，《羅光全集》，冊37，頁318。

5 羅光，〈亦師亦友〉，《羅光全集》，冊36，頁438-439。

剛恆毅與于斌個人的表樣是形塑羅光的重要因素，但更重要的是剛恆毅及于斌代表了一種時代風氣，可稱之為中國天主教的本地化思想。這種思想從雷鳴遠（Vincent Lebbe）發其端，中國天主教徒英斂之、馬相伯贊助、響應。雷鳴遠首先提及，愛國是中國天主教徒的權利，反對歐洲傳教士長期控制中國天主教教會，主張建立中國神職擔任主教的天主教教會。英斂之及馬相伯贊成雷鳴遠愛國主張，再提倡天主教教育，認為要提升教友及本地神職人員素質，特別是國學程度。他們兩人在1912年聯名向教宗上書，請求教廷在華北地區設立大學，此即為日後北平輔仁大學之濫觴。他們認為當時的傳教方式錯誤，因為傳教士未融入本地文化；反之，他們以為利瑪竇、湯若望及南懷仁等，適應中國文化的方式是正確的，因為基督信仰是不反對任何文化的。當時剛恆毅來華就是在此種氣氛中，教廷給他的任務是祝聖中國主教，設立天主教大學，去除歐洲國家對在華傳教不當的干預。在這種思想中，剛恆毅要求各教區選派優秀修士到羅馬念書，于斌正是其中的佼佼者，于斌在1933年回國後，持續推動相關工作，在1936年並被教宗派任為南京主教。羅光則是于斌之後的佼佼者，在羅馬薰陶培養的過程中，他的各種意識就被逐漸的建構成形。

剛恆毅的思想在此種學習過程中，也就成了羅光的思想。羅光評價剛恆毅有三個重要原則：第一，專心宣傳福音事業。第二，專門研究天主教藝術。第三，愛護中國文化。⁶ 這三點亦

6 〈懷念剛恆毅樞機〉，《羅光全集》，冊36，頁231-232。

為羅光所珍視者。做為一位國籍神職人員，羅光和于斌等人一樣，都是主張自己愛國權利的。從其對中國文化的認識，他努力要使信仰與文化結合。基督信仰與中國文化的融合，可謂是輔仁大學的思想核心，也是于斌、羅光等人教育理念的核心。

羅光尊為師者還有陸徵祥、吳經熊等人。陸徵祥為中國外交界名人，曾任外交總長、國務總理等職，在比利時籍夫人去世後，進入比利時本篤會修院隱修；羅光曾數次前往拜訪，並做訪談。陸徵祥修道的動機之一是尋求孔子與基督相合之道，所以羅光不只從陸徵祥處習得外交內涵，也在這種文化相遇的企圖中得到啟發。吳經熊是第二任中華民國駐教廷公使，往駐教廷，目的主要是翻譯聖經。羅光上午在使館辦公，下午則協助吳經熊翻譯校閱聖經新約部分。羅光不只協助公務，家中雜務亦多予幫忙，但羅光回憶說：「我們兩人談話時，談家中雜務很少，談館務也不多；他把這一些事務都信託我。我們談話所說的，除譯經外，便是精神修養。」

由上所述，似乎羅光所長都是自外仿效而來，確然如此，但其實不盡然如此。每位各有所長，但亦有所不足，羅光善於吸收眾人之所長，避其所短；集眾人之長而融洽之，則成羅光個人之學。由此而深入發明之，猶可青出於藍而勝於藍。有關融會基督信仰和中國文化，羅光晚年曾比較自己與其他學者，他說：

「我不否認是老年人，但是絕不承認是守舊，更不承認是守舊的老迂闊。青年人大約不知道我是19歲到羅馬留學，50歲才來到臺灣，在羅馬住了三十一年，生活完全西化，

……所以不是土包子。我是要上攀胡適、俞大維、方東美、吳經熊一輩學者，學好了西洋的學術，再通中國的學術傳統，說適合中國民族性的話。胡適講考據而重儒行，俞大維講中庸而拜觀音，方東美講生生之道。吳經熊講靈修而重禪道，都實行融會中西。真正一位中國學者，必定應能達到這種境界。」⁷

這些人都是羅光心目中的標竿，羅光知其長，取其合於己者，所要做和這些大學者一樣，融會中西。

輔仁大學第二任校長

輔仁大學在臺復校的第一任校長是于斌，他在大陸時期即擔任輔仁大學董事，參與了中國天主教教會絕大多數的重要事務。他嘗試於融合基督信仰與中華文化，他也了解輔仁創建的背景，因此在復校之初，他就訂出「真善美聖」做為在臺復校輔仁的校訓。「真」是真理，以理智獲取，而大學主要就是求知之所；「善」是道德，教育過程中應培養人的倫理觀念；「美」是情感合理的、適度的表達。人生在世，基本上就在理智、道德、情感的三維向度中發展，而「聖」所描述的就是超越人世的、信仰的追求。于斌接著將此四個向度用人與人、人與自然、

7 羅光，〈談青年輔導〉，《羅光全集》，冊 36，頁 429。

人與神的三個關係，所謂的「三知論」加以解釋。而融會基督信仰與中華文化，于斌總結說就是「敬天愛人」四字，此四字無論為儒家思想或基督信仰都能圓融無礙。因此輔仁大學融會中西的理論基礎已經由于斌加以奠定。羅光扮演的角色是追隨者，但重要的是以此為基礎，加以深化、發揚、整合、創新。

羅光固然是謹慎的扮演追隨者的角色，但他日漸嶄露的鋒芒，愈益增進的學術及行政能力，卻使人不得不注意及他，很自然的將其視為于斌輔仁大學校長職務的接班人。在輔仁內部運作不順時，甚至外界有些流言蜚語，認為羅光有意藉著這個機會，成為輔仁大學的校長。為此羅光澄清說：「我從來沒有自動和輔仁大學拉上關係，別人卻拉我走，造成外間對我造成許多傳說。」⁸第一次發生這樣的想法在 1970 年，當時因為于斌任林棟擔任夜間部主任，及教育部要求輔仁大學改變組織架構事，且于斌當時已 70 歲，教會內遂有人運作要求于斌辭職。中華教會內有學術聲望者，一為香港主教徐誠斌，另一為羅光；徐誠斌不可能放棄香港教區，羅光遂為于斌辭職後的受益者。⁹羅光說的很準確，在此事中，他沒有主動參與，他是被參與輔仁大學管理的耶穌會和聖言會拉著走。教廷要求于斌辭職，引起中華民國教育部反彈，差點釀成外交事件，最後輔大董事會請于斌續任，於是才化解難題。第二次在 1977 年，因

8 羅光，《生活如述》（臺北：輔仁大學出版社，1997 年 6 月出版），頁 63。

9 有關此段過程，在拙作〈龔士榮神父所參與的輔仁大學——輔大易長事件〉有最詳細的說明。《學風與傳統學術研討會》（臺北輔仁大學，2005 年 12 月 7 日舉行）。

于斌年事更高，教廷乃請其退休，並指定羅光接任。羅光在交接典禮上這樣說：「我來接任輔大校長，不是我自動來的，更不是我要求或謀求來的。去年傳信部長羅西樞機和陶代辦問我願不願意接任輔仁大學校長，我答說不願意；不過，若聖座有意思叫我去，我會接受。」從 1978 年 8 月上任，到 1992 年 2 月卸任，羅光在輔仁大學擔任校長 13 年半。

羅光自己對他所接任的輔仁大學有很清楚的描述：

「輔仁大學的組織是聯邦制，由中國主教團（中國神職人員）、聖言會、耶穌會三個單位組成。……這種制度在天主教會尚稱創舉，在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中，備受主教們的喝采。……當時三單位的每一單位有自己的教務處、訓導處、總務處。學校的全校教務、訓導、總務，只有名而無實。後來因教育部的干涉，全校的教務、訓導、總務三處，實際向教育部負責，三處的辦公處則分別設在三單位的校舍內。……學生要接洽各種事情，須往三單位教室跑。校長為和職員談話，職員須從三處的教室，在夏天炎日和冬天寒風下走來走去。董事會開會時，校長室也曾二、三次提議建築公共辦公樓，三單位的董事都以為要花三單位的錢，便答說不必要。我接任校長以後，體驗到沒有公共行政大樓的不合理，乃先籌款，不動用三單位的錢，後來尋覓建地，決定興建行政大樓。民國 68 年（1979 年）我就任校長的次年，11 月 5 日，贈送名譽博士學位與西德赫夫奈樞機，並請為行政大樓（定名野聲樓）主持破

土典禮。民國 70 年 3 月 20 日，驗收行政大樓野聲樓，集合校長室，教務、訓導、總務三處，夜間部，在同一大樓分層辦公。

我到輔仁大學任校長時，校長室只有祕書長一人、副祕書長一人，經管校長室和人事室業務。祕書長龔士榮神父已辭職，我邀主教團祕書長李震神父接任祕書長，李神父堅請劃清職責，祕書長只管學校三單位聯繫事務和諮詢委員會事務，位似普通副校長的位置。原先龔神父所管校長室和學校建築、學校公共經費等等事務，都不再管理。我乃首先成立人事室，再設立公共關係室、學校祕書長室，校



1978 年 8 月 2 日，輔仁大學校長就職典禮。

輔仁大學校史室藏

長祕書室、校友聯繫室，最後設學校基金室。」¹⁰

由上所述可以看出羅光任校長的時期，輔仁大學進入組織化的階段，權責有了更明確的劃分，基本上這是羅光的風格，也是其意志的展現。此後，為了學生社團活動的需要，在1985年建成學生社團專用大樓焯炤館，1988年利用聖言會校旁購置的土地，建成綜合體育場。

在羅光擔任校長時期，輔大設立了藝術學院和醫學院。羅光對藝術學院的看法，基本上來自剛恆毅。他說：「輔仁大學為天主教大學，為國家培植人才，也為教會培植專才。在北平創辦以後，對中國天主教的繪畫藝術，曾經培植了一些天主教繪畫專家，以陳路加為首。在臺北復校，輔仁大學注重哲學又關心神學，為教會學術在中華民國的思想界得有一席之地。為教會藝術，乃設立藝術學院。」¹¹1985年，羅光為藝術學院破土。

醫學院的設置本來不在羅光的計畫之內，因為「醫學院的制度，可以超過一處小型的大學，經費的多，敵匹一座普通大學。……我沒有想設立醫學院，也不敢想籌設醫學院的校址和校舍。」後來因姚宗鑑副主教的籌劃，「我便著實考慮實際辦法，邀請教育部部長和衛生署主任座談，結論為輔大可以設立醫學院，但在近三年以內，不設立醫學系，僅辦護理系、公共

衛生系、心理輔導系。經過了這一難關，先在主教團取得同意為設立的單位，後以不運用三單位經濟的條件，勝過聖言會的阻力，贏得董事會的批准。……」1990年的醫學院成立，1992年12月，醫學院建築落成，其時羅光已卸任校長。

宗教系所的設立亦為羅光校長任內的大事。教育體系自民初以來即將宗教與科學對立，將宗教自教育內涵中抽出。影響所及，教會可興辦大學，但必須完全按照教育部的課程，輔大創辦之後即無法設立神學院，亦不准設立宗教課程。羅光上任後利用公私機會，和教育主管單位溝通，甚至為此舉行學術研討會，探討宗教教育的合理性及功用，終於在1988年獲教育部准許設立宗教研究所；1992年，羅光退休後宗教系設立。

除了學院系所之外，羅光亦以其所設立之學術行政機構及傳播媒體自豪。1980年，他設立了《益世雜誌》，由輔大出版社負責發行。《益世雜誌》名稱來自《益世報》，是雷鳴遠神父在天津創辦的報紙，抗戰期間停刊；于斌在昆明、重慶續辦。遷來臺灣後，「臺灣天主教會和民間學人，常有恢復《益世日報》的呼聲，于斌樞機和我都不斷接到這種請求；可是人力和財力，都不能實現所請。」《益世雜誌》的設立「是想豎立一個中正的目標，以正確的思想來面對社會各種問題，不自誇大，實事求是，『正人心，息邪說，拒陂行』」¹²不過，辦一份雜誌仍需足夠稿源，編排亦頗費人力，因此在1987年停刊。1989年，又發行羅光《益世評論》雙週刊，刊登短篇論文，對時事表達意見。「在不作人身攻擊，不反對天主教的大原則下，

10 羅光，《生活自述》，頁75-76。

11 同前，頁88，剛恆毅對北平輔仁美術專科的走向有頗多指導。

12 羅光，〈益世雜誌發刊辭〉，《羅光全集》，冊32，頁238。

自由撰寫。」¹³

羅光向來注意蒐集天主教文物及史料。在中國大陸改革開放後，為能更了解鐵幕中天主教會的概況，羅光組織了中國天主教史料研究小組，後以此為基礎，成立「中國天主教史料研究中心」。在文物方面，羅光除蒐集各式祭披、聖經中文譯本、要理問答、聖像畫、歷史照片等，又蒐集有田耕莘樞機遺物，輔大原本即在龔士榮神父努力下，蒐集于斌校長各式物品，以這些文物為核心，1987年成立「中國天主教文物館」及「校史室」。羅光說：

「參觀學校的人，參觀學校的中心——行政大樓，拜會了校長和行政主管，知道今天的輔仁。登樓參觀校史館，得知輔大的來歷，乃有輔大全貌的觀念；在參觀中國天主教文物館，更明瞭輔仁大學的地位和使命。至於大陸教會的史料，則設有中國天主教史料研究中心，史料館為收藏，不為陳列。」¹⁴

為協助學術交流的行政工作，羅光在1988年設「學術交流室」；成立於1989年的「中西文化研究中心」，為資助研究工作的機構。這兩個機構是日後研發處的前身。

13 羅光，《生活自述》，頁84。

14 同前，頁80-81。

1990年7月，教廷駐華大使館的裴納德（Adriano Bernardini）代辦來輔大，向羅光示意當年準備繼任人選。經過一年多時間的準備，1991年10月，裴納德又來輔大見羅光。羅光說：

「裴代辦繼續來出示教廷教育部通知輔大校長任命事，歸他們管理，不屬傳信部。且怕我不辭職，竟先任命狄剛總主教為總監督，我很不高興，乃向董事會辭職，又向教廷教育部辭職，並表明辭職即日生效。裴代辦乃來信緩頰，說明教廷教育部授我以榮退校長銜，……學校三單位議定聘我為終身講座教授，我乃聲明不領退休金，決定於2月2日舉行交接禮。」¹⁵

其時羅光已81歲。

羅光在1991年間自己寫了一篇寓言文章，說夢到自己到一座王爺廟參拜，王爺和他說話：「老頭兒，你竟不認識自己的老師？我曾教你把自己供做偶像，自己拜自己，教別人也拜你。」羅光答說：「大學校長我已經要退休了，外面開會我不去、應酬酒會我不參加、天主教慶典我常缺席，我什麼時候聽你教我做偶像崇拜。」王爺把羅光趕出廟，羅光出殿時撞到一個女香客，女子尖叫：「老頭兒，規矩一點。」然後又接著一個老者，老者說：「年歲大的人，慢點走，看清路才走。」¹⁶這篇

15 同前，頁223-225。

16 羅光，〈如夢初醒〉，《羅光全集》，冊37，頁207-208。

寓言透露出羅光將退休前的心境，也表現出別人對他的誤解及提醒。可以論斷的是，教會主事者中，行政能力及學術能力，羅光的確是首屈一指的，雖已過 80 高齡，羅光退休時還是有些惆悵。

羅光的教育理念及其實踐

1978 年 7 月 18 日，當時羅光已確定將接任輔仁大學校長，他在一場天主教中小學主任講習會裡講〈天主教學校的目標和應有的特色〉，可以代表他所思考包括輔仁大學在內的天主教學校的教育理念。關於天主教學校的教育目標，羅光先引述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的「教會教育宣言」：

「真正的教育的目的，乃為培植人格，以追求人生的最後目的，同時，並追求社會的公益，因為人為社會之一員，及其成長也應分盡社會的職責。」（第七節）

「在一切教育工具中，學校有其獨特的重要性，因為學校的使命為悉心培養學生的智能，發展正確的判斷能力，傳授上代所得的文化遺產，激勵價值意識，準備職業生活，在不同性格，不同環境的學生中促進友善相處，培養互信互諒的氣氛。」（第二十節）

「所謂天主教教育，不僅如上所述之培養完善的人格，其

主要者乃為使領受聖洗的教育青年，逐漸認識救世的奧蹟……能按照具有真實的正義與聖德之新人的方式度私人生活。」（第九節）

羅光引述的三段文字，第一段是說明教育的目的；第二段說明學校教育的目；第三段則是說明天主教教育的目的。

「就教育的普遍目的而言，主要是培育青年的人格。人格的基礎是天生的。……每個人要在這種天生的基礎上，建造自己的人格。……學校教育的目的就是在於教導學生琢磨自己的天生質料，以建造高尚的人格。」

「為培育人格，應先給青年們一個崇高的模範。孔子為教門生培育人格，指示學生以『君子』做模範。我們天主教的人格模範乃是『基督』。……」

「天主教學校教育的目的，便在於培育青年人知道自立、自主，知道自立自主的範圍，習慣在適當的範圍內去活動。」

以人格教育為基礎，羅光認為教育的進一步目的是使學生了解生活的意義，也可說是人生的目的：

「人生的目的，當然是宗教的信仰；然而，不談宗教信仰

也可以講人生目的。孔子、孟子常以自己負有建設倫理，以立己立人的天命。知道自己負有一種使命，就是生活的目的。」

「人生的目的，乃是一盞明燈，可以照見各種學識和各種技術的意義。人生的目的又是一根繩索，能把學術和生活聯繫起來，給人一個生活的意義。」

在羅光看來，強調德、智、體、群四育的教育內涵固然是好的，但天主教學校的教育，是以人生的最高目的，統轄四育。而所謂人生的最高目的，就是為基督做見證。羅光解釋說：

「此並非把學校變為宣傳宗教的機構，更不是把學校變成一座教堂。」

「天主教學校對於天主教學生，應該培育信仰的知識和實踐施以宗教教育，使學生『逐漸認識教世的奧蹟，能日益領悟信德的恩寵，能以心神以真理崇得天父。』」

「對於非天主教的學生，應給他們良好的機會可以『認識救世的奧蹟』，而且更要在不信基督的社會裡，以事實做福音的見證。」

在此目標下，羅光認為天主教學校有如下之特色：

(一)開放性

在學生的招收方面，天主教學校是開放的；在教師的聘請方面，也是開放的；在思想方面，更是開放的；接收當代的思想，保存民族的傳統，對於學生的錄取不分宗教、信仰，絕不強迫學生參加天主教儀典。只是在學生的心理上，給予走向福音的啟示。

(二)富有福音精神的仁愛與自由

天主教學校素來以實行愛的教育為特色。校長和老師對學生常以愛為原則，尤其對於有問題的學生，常以愛去輔導。雖然懲罰在青年的教育上有其重要性，然而要使學生在受懲罰時知道懲罰是出自愛心。

福音的自由，是人格的自由，是天主義子的自由，在學校的校規和教育的法令內，應容許學生有相當的自由，以培植學生之自動自發精神，這種自由應當是健全人格的表現。目前我們的教育因著考試的壓力，學生常是被動地接受教育，缺乏思考的習慣，缺乏正確的判斷力。我們天主教學校要在精神方面鼓勵學生自動自發。

(三)教師的身教

「我們要求教會的學校是培育人格的學校，我們必須要求學校的教師，人格高尚，品行端重，在目前師道衰頹的時代，我們的學校要尊師重道。為提倡這種風氣，最重要的一點，是老師們能自動。行為輕浮，不求仁義只求利，思想不純潔的人都不可以在我們的學校任教。」

(四)尊重民族傳統文化

「天主教是一個世界性的普遍宗教，所有信仰的思想及儀式，雖然因原在歐洲養成而又由歐洲向外傳播，帶有歐洲文化的型態，然而天主教在每一個民族裡，是該民族的宗教，在思想和儀式上應該接受該民族的傳統文化。中國的天主教是中國人的天主教，在中國人主管的教會，中國信友裡有了哲學專家時，便要使神學和教儀中國化。因此，天主教學校應特別看重中國的傳統文化，教育學生實行固有的善良倫理，實踐三民主義，培養民族意識，愛護國家和民族。」¹⁷

17 羅光，〈天主教學校的目標和應有的特色〉，《羅光全集》，冊 34，頁 89-99。

從 1988 年的另一篇名為〈輔仁大學的教育理想和現況〉的文章中，大致可以看出羅光教育思想是在同樣的氛圍中發展。他說：

「輔仁大學名為天主教大學，實際上在一萬五千多位的學生中，只有五百位天主教教友；在一千一百位教師中，只有一百五十位天主教教師。……在這樣的具體環境裡，為表現天主教教學的理想，輔仁大學乃有幾項教育原則：

1. 學校是開放的：……
2. 人格教育：……
3. 愛心教育：……
4. 自主教育：……
5. 宗教輔導：天主教學生組織同學會，有要理班、歌詠團、聖經班、禮儀輔導。同學又組織醒新社和同舟社，邀教友同學參加，兩社各五百多位社員，從事校外的社區工作，協助育人院和癲瘋病院的病人。
6. 學術研究：一方面重視思想教育，編印天主教思想書，供全校師生參考。一方面發展其他學校沒有的學系和研究所。以輔大私立學校的人力和財力，不能和國立學校在所有課目上競爭，但是選定我們學校所長而別校所短的學科，盡力發揮。」¹⁸

18 羅光，〈輔仁大學的教育理想和現況〉，《羅光全集》，冊 34，頁 39-40。

在這篇文字的前面四項與其 1978 年所設想的並無二致，並在各種不同的機會經常闡發。後兩項則是新的教育環境下的思想，有關於宗教部分，經過反覆的溝通，教育主管機構對宗教的敏感心態減少，宗教也被接受為學術的一部，因此可以推動在學校中與宗教有關的活動。至於學術研究，則是因大學增加，彼此間的競爭也增加；私立學校在經費上無法和公立大學競爭，必須建立自己的特色。這兩項可用宗教教育及私立學校兩者來說明。

在前述羅光的教育理念中，宗教教育與人生的最高目標其實是一樣的事情，宗教信仰的精神貫穿教育，在羅光看來這是天經地義的事，只是教育主管單位不理解。所以在宗教教育上，羅光的主要訴求是宗教教育的合理性。他曾從歷史出發加以考察：

「在民國成立以前，教會學校有宗教教育，民國初年教育部不承認宗教教育，國民政府的教育法令禁止在私立學校以宗教為正式課程，並且不容許學生參加宗教儀禮。為什麼有這種事實呢？中國知識分子認為，天主教與基督教為侵略中國及中國文化的歐美帝國主義；再者，他們認為宗教是迷信，和現代的科學相矛盾。但是，現在我們若問政府官員和社會知識分子，大家都不說天主教和基督教是帝國主義，也不願說是迷信，然而卻又覺得宗教和教育不相關，不必在教育內有宗教教育，這是因為中國歷代對於宗教的觀念，只知道人和神靈的關

係，這種關係僅只是求福免禍的關係。天主教和基督教則肯定宗教信仰為人生的基礎，包括人生的各部分，人生的目標和一生價值觀，都以宗教信仰而定，教育既為培養人格，使應該有宗教教育。」

他反對教育主管當局長期不承認神學學位的做法，他指出，神學院做為人文學科之首，不僅在中古時期，現在歐美許多大學仍然如此，即使在不信基督宗教的日本、韓國、印尼，也都承認神學院的學位。¹⁹

宗教教育問題在結構上，來自於教育主管當局對私立學校的管控與限制，這是羅光在從事教育工作後的經驗。1989 年至 90 年間，立法院通過新的大學法及私立學校法。羅光認為：

「新的私立學校法，第一不要冠以私立，第二不要偏於防患的消極精神。」羅光認為不要用「私立」，而要用「國立」，他也對教育部的「輔導」非常的反感，他說：

「所謂輔導，常把民間創立的學校，看成小孩，看成歹徒，嚴加看管，派來從沒有辦過大學的督學，按照法規條文，指專任教授人數不夠數目，他也不想國立學校的經濟不能和國立的學校相比；指出教外文的教授，外籍人數過多，他也不想教美文以美國教授，教西班牙文以西班牙教授，可以教得更好。

19 羅光，〈宗教教育〉，同前，頁 322。

補助經費，一個富裕的政府應該樂於去做，使國民所受教育常是優良的教育。但為補助應規定明瞭的原則，不要由教育部隨意去獎勵或者學校千方設法去追求。

……私立學校不是營利機構，是替國家辦教育事業，教職員的工作薪金，學校要付，他們的保險金和退休金，應該由政府負責。」²⁰

基本上羅光認為政府獨攬教育權是有問題的。教育權是一種天生人權，屬於父母所有。他說：「無論在什麼制度之下，子女是屬於父母的，家庭為先天的組織，在法理上，在歷史上，先於國家；國家雖也是先天的組織，乃為補家庭之不足。」因此父母有為子女選擇學校的權利，私立小學及中學生抽籤的規定，就是對此人權的剝奪。不開放私立中學的設立同樣是剝奪人權。²¹他認為政府應多支持私立學校，支持的辦法他不贊成用獎助的辦法，因為獎助金既少，分配的標準又很難達成，結果無法達到預期的效果。「就是生效，也造成好的學校繼續好，壞的學校繼續壞。」支持私校的辦法，首先是容許各系所按需要提高學雜費。其次是政府應訂定固定支持私校經費占全年教育經費的百分比，「按照各私立學校的學生人數和教師人數和研究工作之所需，每年核發各校支助費，使學校安心訂立發展目標和計畫。」²²羅光的想法到今天為止，仍在私立學校和教

20 羅光，〈新年談新大學法〉，《羅光全集》，頁 112-113。

21 羅光，〈開放教育權導正教育風氣〉，《羅光全集》，冊 34，頁 145-147。

22 羅光，〈善用教育經費建立學術教育基礎〉，《羅光全集》，冊 34，頁 142-143。

育主管機關的拔河中擺盪。

羅光在就任輔大校長後所推動的「敬天祭祖」，頗能代表他的教育理念。敬天祭祖首先由於斌自 1970 年後提倡，但在輔仁大學內舉辦，則自羅光時期開始，他說：

「輔仁大學為教會學校，在教育方面須特別注意人格教育，在生活方面應培植學生有正確的觀念，……因此學校乃有禮儀週、教孝月，便也要舉行祭祖典禮，教學生愛家庭、重孝道。」

「彌撒為天主教唯一重大禮儀，社會也都知道天主教行彌撒，我們也就應該讓學生們見識見識。……可是教育法令禁止在學校有公開宗教典禮，我乃想在學校舉行祭祖，教育部不能反對，祭祖前有彌撒，教育部也不能挑剔。」

「這項典禮，從我到校長任所後開始，已經舉行了十多年，學校同事中在開始時有許多人不同意，不贊成舉行彌撒，說是參禮多係教外學生，不懂彌撒意義，不守禮儀規則。但因我堅持，大家漸漸進入狀況，在我退休前兩年，大家都感到禮儀對學生很有意義。」

由於培養學生自主及愛心教育的理念，羅光相當尊重學生表達意見的權利。1980 年代後期，各校學生運動盛行，輔仁大學現任校長黎建球有如下的回憶：

「1988年，臺灣正值總統選舉，各界對改革之期望至深，乃集合在臺北中正紀念堂向當時的總統候選人李登輝先生請願，頗有不達目的絕不中止的味道，大學生在這些請願活動中扮演了極為積極的角色，頗令各大學校長憂心。輔大學生當然也不例外，羅總主教乃在3月中去探望他們，羅總主教一方面和他們在一起，一方面也同時要求他們儘快返回校園，當時，輔大學生也很爽快的向校長報告：見到了總統，訴說了心願之後，就會返回校園。而學生們也真的如同所答應校長的就在3月21日返回了校園。

第二年，1989年5月，大陸天安門事件發生，臺灣的學生為聲援大陸的學運，群聚在臺北市的中正紀念堂，學運期間羅總主教也曾經兩次親自去看學生，和他們坐在一起，支持他們，鼓勵他們，並聆聽他們的心聲，但也要求他們要注意自己的健康和 safety。他在任校長期間時時以學生為念，也對學生很有影響力。」²³

1990年3月，是臺灣學運的最高潮，各校學生聯合在中正紀念堂靜坐，羅光也在3月20日前往探視，他似乎是一個沒有缺席學運的老人。在各種學生活動中，黎校長也認為羅光常是站在學生一邊的，他說：

23 黎建球，〈羅光總主教留在輔大的風範〉，《羅光主教思行傳》，頁3。

「常有人說羅總主教的脾氣不好，很像一隻湖南騾子，而事實上他常常是對那些社會上、國家政策及法令上的不公平、不正義的事情上發火，特別是擔心學生權益受損時，他就會十分著急、生氣。筆者在任訓導長期間，就曾有一次為了學生要求的活動，訓導處不同意，總主教站在學生一方，討論中，我們也不願讓步，就在言語中槓了起來，他在情急之下，拍著桌子堅持，我震懾於他的威嚴，也感動於他為學生爭取空間的愛心。」²⁴

在羅光任校長之後，輔仁大學的導師制度漸有規模，羅光要學校的導師們放下身段，採取溝通的態度。他也說明他對學生運動的態度：

(一)任何的活動，溝通的模式是：可以，但是……，告訴學生該如何做？讓大家都可得到益處。

(二)學生參與本校各級會議，凡是參加者皆可投票，無論是行政會議或是校務會議。

(三)要有限制。不能妨礙同學求學的環境、不能做人身攻擊、不違背政策（因那是政治問題）、校外行為自己負責。

在那個學運狂飆的年代，羅光按照他的教育理念行事，舉重若輕的平安度過。

24 同註23，頁4。

結語

在眾多羅光的回憶性文章中，什麼最能代表羅光的教育家心懷？他的退休致詞是一篇經典，有系統的說明十三年半校長生涯中，羅光對輔仁大學在軟硬體上的貢獻。不過內容前文已大略述及，此處則想用另兩段文字加以說明。第一篇是〈獻身五十年〉，這是為紀念晉升神父五十年而作。在這篇長文中羅光引用孔子的話：「其為人也，發憤忘食，樂而忘憂，不知老之將至云爾。」《論語·述而篇》又說：「默而識之，學而不厭，誨人不倦，何有於我哉。」羅光說：「我做一位大學校長，不是應該有這樣的人格嗎？」²⁵

接下來羅光引用吳經熊所翻譯的聖保祿書信，這是當年他和吳經熊在羅馬字斟句酌的結晶。

「聖保祿宗徒說：『吾欣然以柔弱為樂，庶幾基督之神德，能常寓吾身。吾為基督之故，凡肉體之柔弱，及一切侮辱、艱難、害迫、困苦，皆所甘受。蓋吾之弱，正吾之所強也。』（吳經熊譯，致格林多後書，第十二章第九、第十節）主教乃宗徒的繼承人，聖保祿宗徒的生活規則，就是主教獻身的規則。我已75歲了，不認老也得認老，老則多病，老則精力疲弱，工作低微，心理上使奉聖保祿的生活規則

25 羅光，〈獻身五十年〉，《生活自述》，頁253-254，寫此篇羅光任輔大校長第八年。

為座右銘了。但是每天走在輔仁大學的校園裡，處處遇到輕鬆快速的腳步，眉開眼笑的青年面貌，我卻又『不知老之將至云爾』。帶領他們走上人生正當的路途，可以『誨人不倦』。²⁶

在這篇文章中，羅光信手拈來，用了孔子和聖保祿的金句，描寫他擔任輔大校長的心態，這正是一位融合基督信仰與儒家文化教育家的自然寫照。他回憶起吳經熊是他敬佩的學者和長官，翻譯的新約聖經是文言文，由此延伸到兩千年的聖保祿和兩千多年前的孔子，也都成了羅光學習的對象。學而後教之，也正是羅光教育家身分的實踐之道。

第二篇是一首不全合體例的古詩，在他自輔大退休兩年多後發表，由詩句中可以看出，即使羅光不完全承認，其實他最愛的身分是學者，他最懷念的角色是輔仁大學校長。謹以此文作全篇的結尾：

斜陽雨後樹多霧，課畢學子塞校路。
講壇高論風消散，年輕情懷笑語訴。
行政樓坐十四年，鬚髮銀白氣喘吁。
種樹成蔭忙樹人，長望上天賜雨露。
而今退休策杖行，校園綠葉隨腳步。²⁷

26 同註25，頁254。

27 羅光，〈讀書——教書〉，《羅光全集》，冊37，頁474-475。